

海南政法职业学院

2017 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要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就业政策，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2017 年，学院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九大会议精神，按照教育部《关于做好 2017 届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16】11 号）要求，本着“一切为了学生，为了学生的一切”的办学理念，坚持服务社会、服务基层的办学方针，把促进就业、鼓励创业作为办学的先导，依托行业，紧紧围绕海南经济发展和社会治理的需要，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优化人才培养质量，认真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服务工作，不断增强毕业生的就业竞争力，毕业生就业质量稳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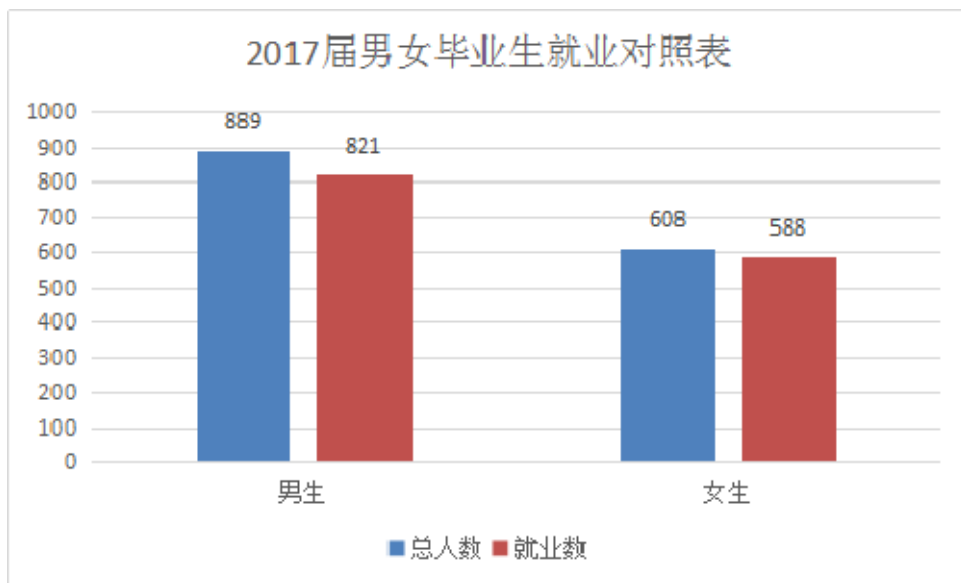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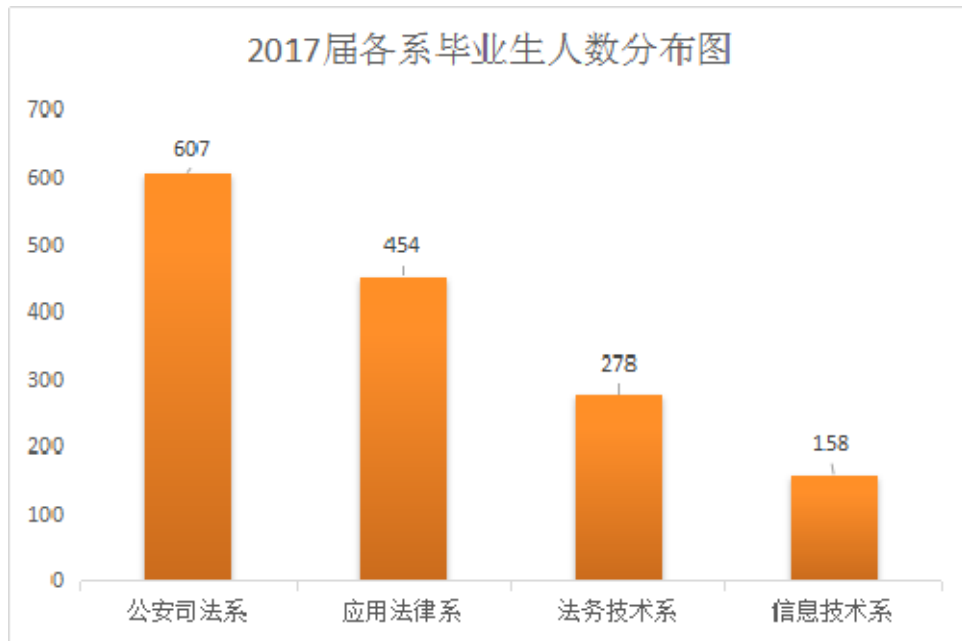
一、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1、毕业生规模和就业率

2017 年，我院共有毕业生 1497 名，其中公安司法系 607 名，应用法律系 454 名，法务技术系 278 名，信息技术系 158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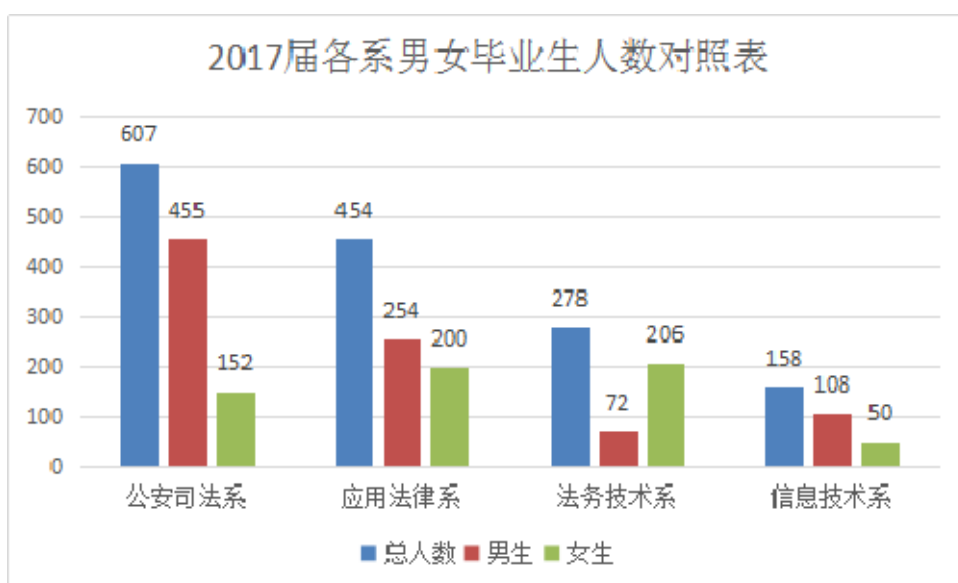
根据《海南政法职业学院申办本科院校工作行动计划(2016—2018 年)》安排，经过全院师生的共同努力，学院 2017 年毕业生就业工作圆满完成预期目标，毕业生就业质量进一步提高。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就业人数为 1409 人，业内就业人数为 1178 人，毕业生年终就业率为 94.12%，业内就业率为 78.69%。男生就业人数 821 人，就业率为 92.35%；女生就业人数为 588 人，就业率为 96.71%。其中公安司法系就业率为 92.92%；应用法律系就业率为 92.73%；法务技术系就业率为 99.64%；信息技术系就业率为 93.04%。整体就业率为 94.12%，与 2016 年基本持平，继续保持较高水平，圆满完成学院党委要求

的就业工作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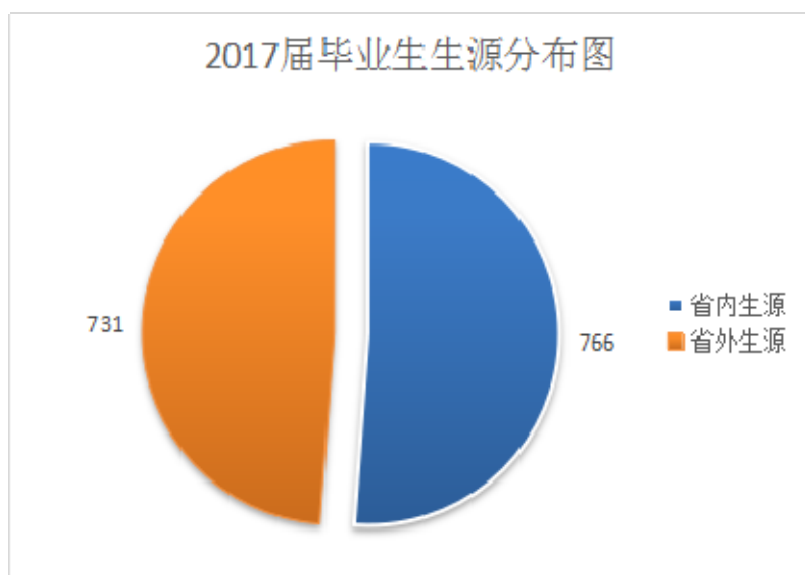


2、毕业生生源结构

性别分布 我院 2017 届毕业生男生 889 人，女生 608 人。男女比例为 1.46：1。其中公安司法系男生 455 人，女生 152 人，男女比例为：2.99：1；应用法律系男生 254 人，女生 200 人，男女比例为：1.27：1；法务技术系男生 72 人，女生 206 人，男女比例为：0.35：1；信息技术系男生 108 人，女生 50 人，男女比例为：2.16：1。



生源地分布 学院 2017 届毕业生中，海南省生源毕业生 766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51.17%，外省生源毕业生 731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48.83%。省内外生源比例为 1.05：1。其中省外生源较多的省份分别为广东 159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10.62%；浙江 141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9.42%；广西 49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3.27%；福建 29 人，占毕业生总数 1.93%；云南 60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4.01%。



3、毕业生总体就业流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落实毕业去向的毕业生 1409 人，占毕业生人数的 94.12%。其中，升学 49 人，应征义务兵 12 人，自主创业 1 人。在未落实去向的 88 人中，因继续深造、选择地域就业、参加年底的专接本自学考试或论文答辩、驾照、备考公务员、事业单位、教师资格等各类考试或家里已联系好单位待通知上岗等原因暂不就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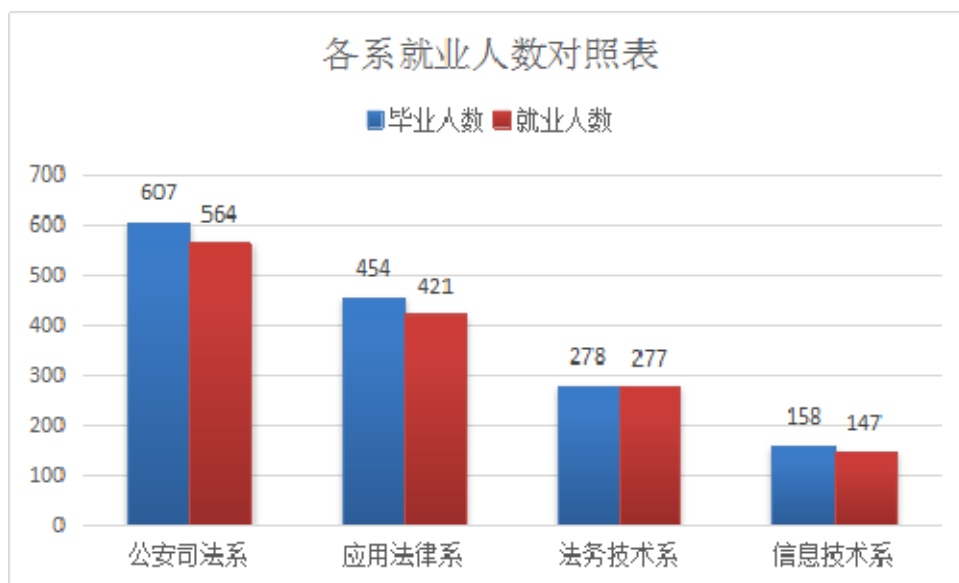
系 部 毕业去向	签约 就业	劳动 合同	灵活 就业	地方 基层	升学	入伍	自主 创业	暂不 就业
公安司法系	532	5	20	555	1	5	1	43
应用法律系	417	0	0	416	1	3	0	33
法务技术系	230	2	0	229	45	1	0	1
信息技术系	116	18	7	138	2	4	0	11
合计	1295	25	27	1338	49	13	1	88

4、各专业就业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各专业就业率具体情况如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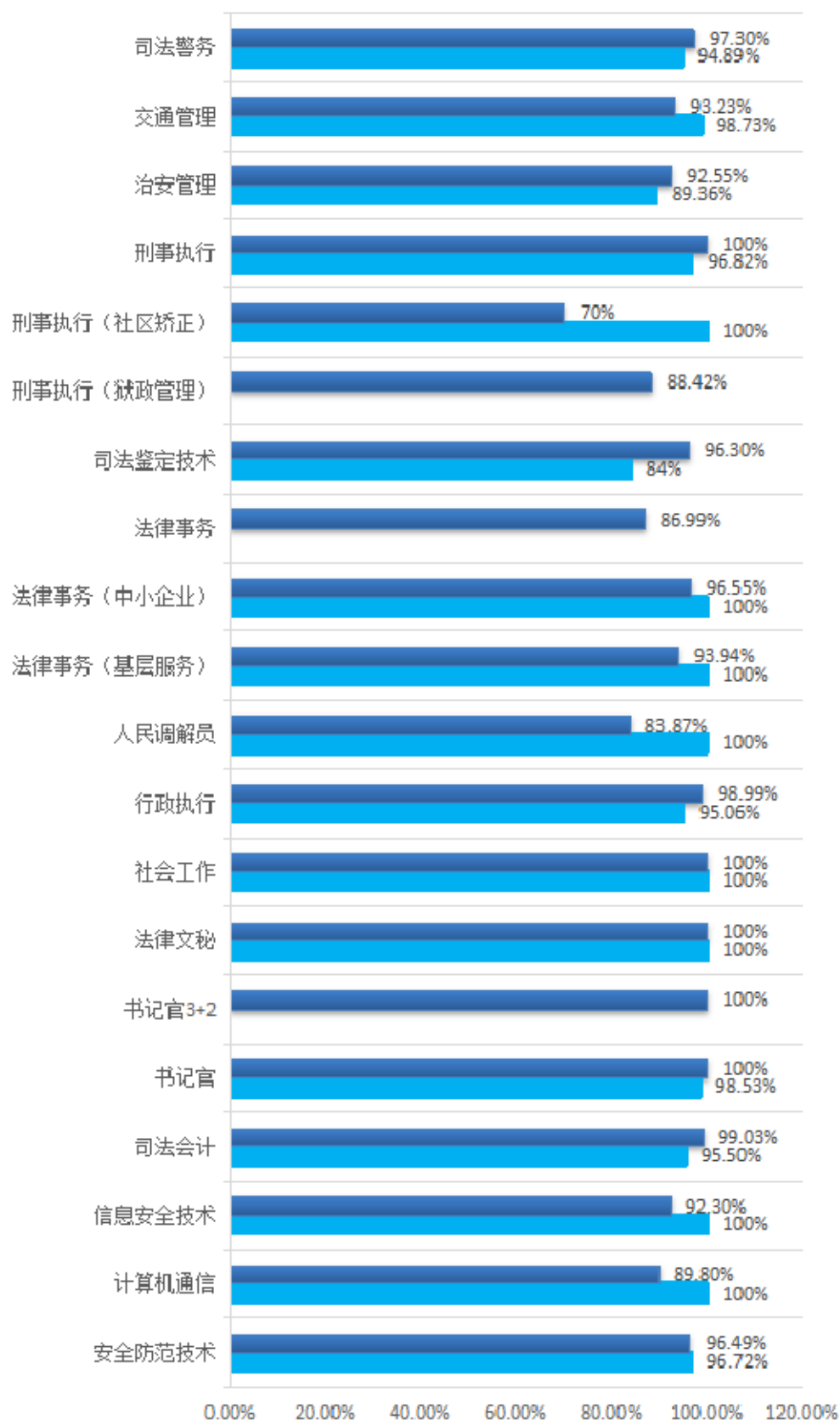
系 部	专业名称	毕业生人数	就业总人数	就业率
公安司法系	司法警务	185	180	97.30%
	交通管理	89	83	93.23%
	治安管理	188	174	92.55%
	刑事执行	3	3	100%
	刑事执行 (社区矫正)	20	14	70%
	刑事执行(狱政管理)	95	84	88.42%
	司法鉴定技术	27	26	96.30%
小计		607	564	92.92%
	法律事务	146	127	86.99%
应用法律系	法律事务 (中小企业)	58	56	96.55%
	法律事务 (基层服务)	99	93	93.94%
	人民调解员	31	26	83.87%
	行政执行	99	98	98.99%
	社会工作	21	21	100%
小计		454	421	92.73%
法务技术系	法律文秘	75	75	100%
	书记官	53	53	100%
	书记官(3+2)	46	46	100%

	司法会计	104	103	99.03%
小计		278	277	99.64%
信息技术系	信息安全技术	52	48	92.30%
	计算机通信	49	44	89.80%
	安全防范技术	57	55	96.49%
小计		158	147	93.04%
合计		1497	1409	94.12%



16、17届各专业毕业生就业率

■ 2017届 ■ 2016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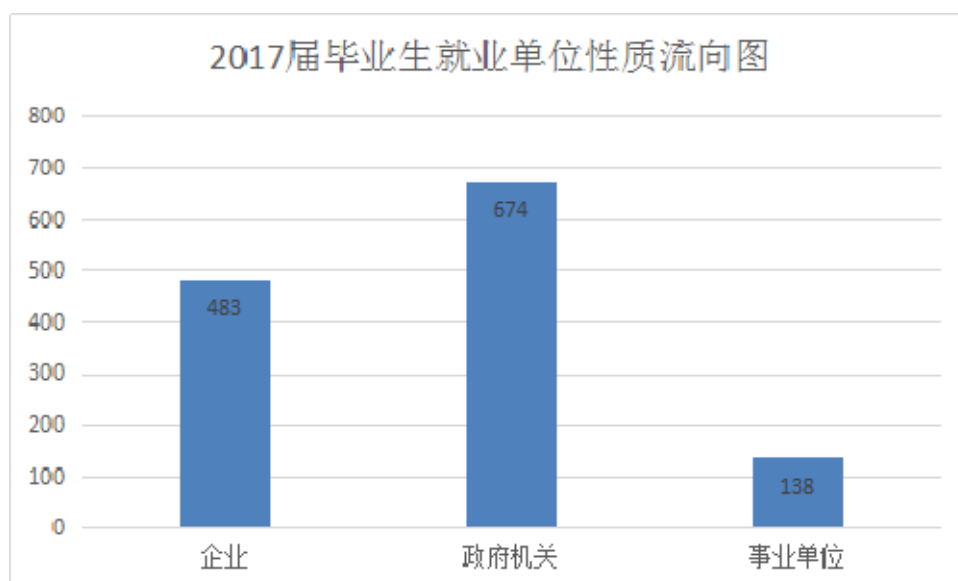
二、毕业生就业状况相关分析

1、用人单位来校招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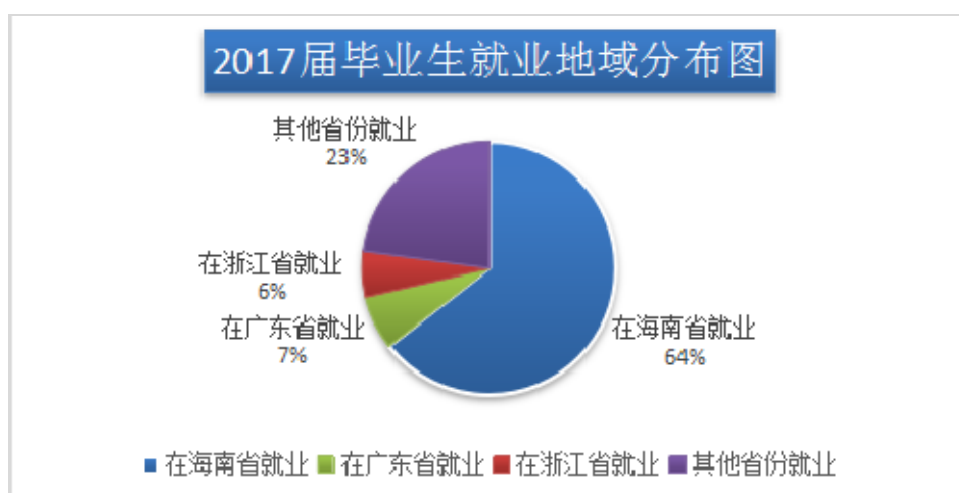
学院坚持服务社会、服务基层的办学方针，以就业为导向，积极推动校企合作、工学结合，抓好就业市场的培育与运作，以警务化管理作为学生德育教育的有效载体，培养学生良好的职业素养和自理、自律、自治能力，着力培养学生职业技能和实践能力，有效促进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2017年6月10日与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联合举办2017届毕业生校园招聘会，共有70家单位入场招聘，提供了1511个岗位。其中涉法岗位302个。2017年4-7月陆续举办多场专场招聘会，共有65家单位提供了2831个就业岗位，岗位信息供需比（毕业生总数/岗位需求量）约为1:2.9，岗位供应总量充足。

2、毕业生签约情况

（1）单位性质流向 从签订的三方就业协议中分析，流向最多的就业单位类型依次是政府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分别为674人、483人、138人，占总就业人数的47.84%、34.28%和9.79%。毕业生就业更倾向于政府及公共管理相关领域，主要在本省从事公安、检察、法院等相关职业，专业吻合高，较好的反映出了学校专业设置合理，满足当前就业市场需求。



（2）就业地域流向 毕业生就业地域主要集中在海南省、广东省和浙江省三个省份。分别为 965 人、103 人和 87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64.46%、6.88%和 5.81%。服务于海南的比例从 2016 届的 60%提升了 4.46%，体现了学校“依托行业，紧紧围绕海南经济发展和社会治理的需要”的服务面向定位。广东和浙江就业创业机会多、政策宽松，该两省籍学生大多选择回原籍就业，同时深圳也吸引了部分外省毕业生前往就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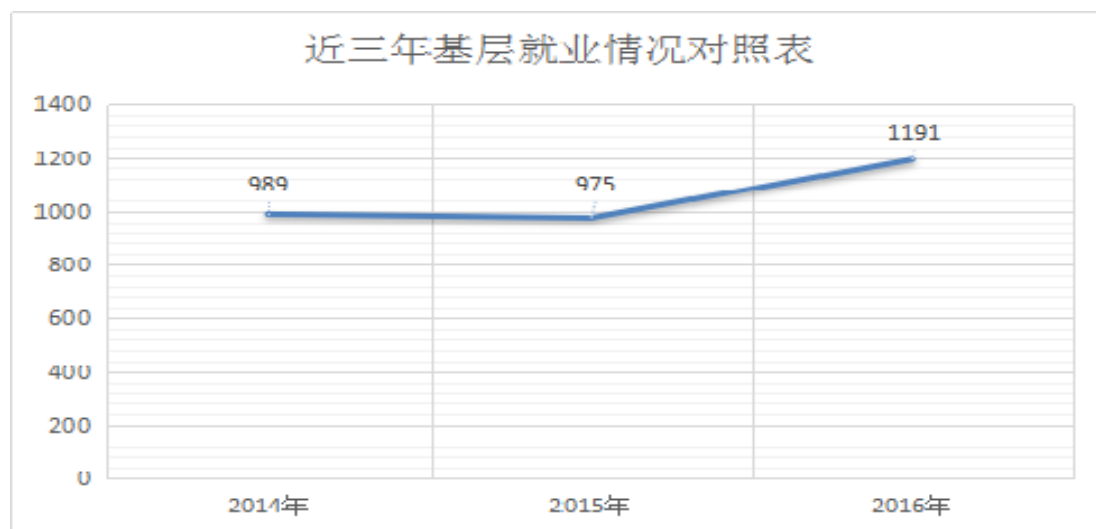


3、毕业生升学情况

学院 2017 届毕业生有 49 人升学深造，总体升学率为 3.27%，比 2016 届的 10 人增加了 2.52 个百分点。深造的本科院校均选择了本省的本科院校，报考人数较多的院校是海南师范大学、海南热带海洋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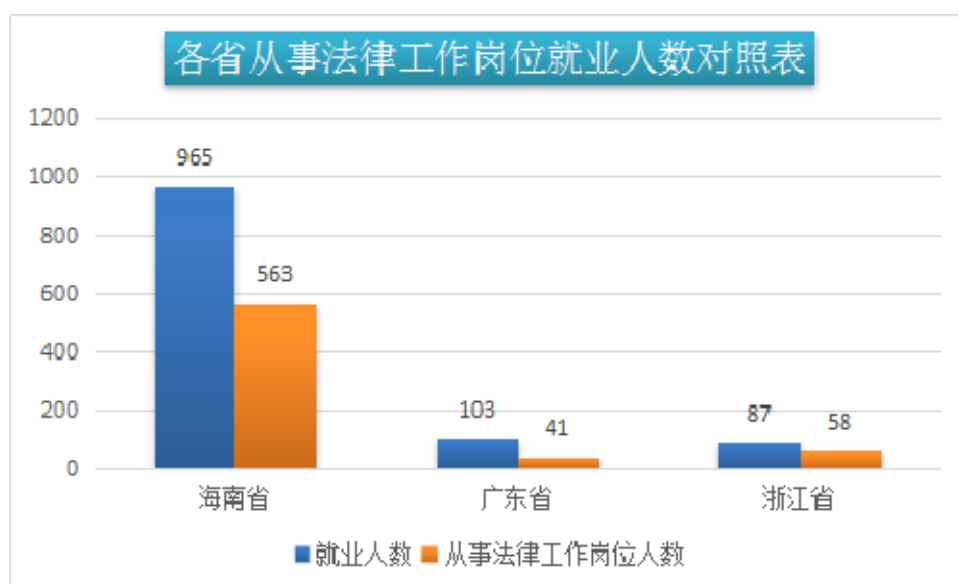
4、基层就业情况

2017 年全院共有 1338 名毕业生在基层就业，占毕业生总数的 89.38%。比去年上升了 0.5%，符合学院“服务社会、服务基层”的办学方针。



5、从事法律工作岗位就业流向

毕业生就业地域主要集中在海南省、广东省、浙江省三省。其中在海南省内从事法律工作岗位就业人数为 563 人、在广东省从事法律工作岗位人数为 41 人、在浙江省从事法律工作岗位人数 58 人，分别占在各省就业人数的 58.34%、39.81%、66.67%。



6、本省生源从事法律工作岗位区域流向

本省生源共有 766 人，723 人落实就业单位，在省内就业人数为 640 人。占本省生源就业总人数的 88.52%。

本省生源在省内从事法律工作岗位情况一览表

市县	就业人数	从事法律工作岗位人数	所占比例
海口市	235	102	43.40%
三亚市	84	53	63.10%
乐东县	65	42	64.62%
陵水县	59	43	72.88%
儋州市	49	7	14.29%
东方市	35	28	80.00%
万宁市	23	19	82.61%
昌江县	21	14	66.67%
文昌市	18	15	83.33%
琼中县	18	10	55.56%
琼海市	17	15	88.24%
五指山市	10	6	60.00%
保亭县	4	3	75.00%
白沙县	2	2	100.00%
定安县	0	0	0.00%
澄迈县	0	0	0.00%
屯昌县	0	0	0.00%
临高县	0	0	0.00%
合计	640	359	56.09%

三、促进毕业生就业的工作举措

1、领导重视、保障有力、实现管理体系协作化

(1) 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将就业工作纳入全院发展规划。在学院的《十三五发展规划纲要》、年度工作计划中明确提出就业工

作的指导思想、工作目标、措施及要求。学院党政一把手始终把毕业生就业工作作为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抓手，予以优先落实；学院的专业建设、师资培训、招生规模等各项重要工作均与毕业生就业挂钩，着力提高全体教职工对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的认识，强化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事关学院发展的全局意识和责任意识。

（2）建立健全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制度。学院不断加强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完善了一系列就业创业工作制度。制定实施了《招生就业办工作职责》、《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制度》、《毕业生就业跟踪制度》、《毕业生就业帮扶制度》、《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制度》、《毕业生就业工作流程图》、《海南政法职业学院专业预警与专业退出机制管理办法》、《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奖惩办法》等，这些制度的制定和实施大大促进了就业工作的规范化，保证了我院毕业生就业工作能够正常开展。

（3）制度与考核联动保证就业工作落到实处。近两年，学院党委提出学生就业目标达到 90%以上，业内就业率 50%以上的就业工作目标。为了实现这个目标，学院强化了就业工作目标责任制和奖惩机制。学院与各系签订责任书；把就业工作任务落实到各个系和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对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的工作任务职责细化，分解落实。组织人事部门制定就业工作考核量化评分标准，进行全面考核，并依据考评结果进行奖惩。与系部管理经费划拨挂钩，与各个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年度考核和年终岗位津贴挂钩等等，这些奖惩机制有效地激励和推动了就业工作的开展。

2、培养具有政法特色的高素质人才，完善育人体系警务化

学院注重加强学生德育教育和行为养成教育，把政治合格作为人才培养质量的首要标准。深入开展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政法核心价值观为主旨的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以忠诚教育为核心的理想信念教育、以职业道德为内涵的成长成才成功教育，实施严格的警务化管理。

学院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把立

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成立了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思想政治理论课领导小组，建立“大思政格局”，强化组织领导和制度保障，把学生处、团委、招生就业办、社科部、各系、后勤处、后勤服务中心、保卫科等纳入大思政格局，构建了学院→系部→中队三级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网络体系，把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融入教学、科研、管理、服务之中，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全体教职员工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工作机制。由于行业的特殊性，人才培养的针对性，我院在人才培养过程中更加注重对学生的思想品德、法律素质和政治素质的培养，更加注重引导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院党委提出并实施以忠诚教育为灵魂，以素质教育为核心，以校园文化建设为载体，以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为目标的“忠于党、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忠诚教育”工程，推动“一个载体，一批品牌，一种氛围，一种机制”的“四个一工程”建设，使忠诚意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初步形成了以“责任、诚信、荣誉、奉献”为核心的价值理念，成为了学院重要的精神成果。学院以此探索出了一条具有政法类高职院校人才培养模式特色鲜明的思想政治教育之路。

通过实施“大思政格局”和警务化管理育人体制，我院培养出来的学生具有“工作上手快、讲文明、守纪律、能吃苦、听指挥”的鲜明政法特色。用人单位普遍认为，我院毕业生的文化素质较高、基础知识扎实、实践能力强，尤其是纪律严明、吃苦耐劳、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具有政法特色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受到了行业 and 用人单位的高度认可和普遍赞誉，近年来，在我院毕业生中涌现出海口最暖协警秦秋安、三亚桥头交警夫妻付小华和陈媛、站在高速路护栏上指挥交通的交警郭鹏等一批行业先进模范人物。

3、强化就业创业指导与服务，实行就业创业指导服务全程化

全程化的就业创业指导体系在我校已经建立，一年级的职业生涯规划、二年级的就业指导、三年级的求职指导和创业指导，三年循序渐进不断线，有计划地把就业创业指导贯穿于学生在校的全过程，引导学生树立科学的就业观，提升学生就业创业竞争力。

学院将《就业指导》课程纳入教学计划，确定总课时不低于 36 学时，教务处安排专职教师担任任课教师，组织专家编写适用教材，修订了《高职生就业指导》等课程的教学大纲，加大就业形势报告、就业政策讲座以及毕业生各类应试的指导和训练，针对不同年级学生进行分类、组织并安排好教学工作。学院还购买了尔雅公司的《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学生创新创业》等网络课程作为教学资源提供给 学生进行学习，教师引导学生对网络课程进行研讨和探究，进一步深化教学效果。

广泛开展多样化、个性化就业创业指导服务。学院充分利用就业信息网、手机版网站、微信公众号、微电影、校报、广播、宣传栏等多种渠道，通过形势政策报告、就业创业讲座、优秀毕业生分享报告会、创业成功校友宣讲会、行业先进人物事迹报告会、公务员应试技巧辅导讲座、公务员模拟考试结构化面试比赛、毕业生求职简历写作讲座等多种方式开展多样化、个性化就业指导服务。两年来，我们先后邀请省就业局就业指导专家为每届毕业生开设就业创业政策专题讲座；邀请海口最美交警蔡建家、海口最暖协警秦秋安为同学们举办经验分享报告会；邀请我院毕业生赵光磊回母校介绍成功创业经验；邀请“华图”公务员考试辅导培训机构在我院开设“公务员考试辅导班”；邀请海南省公务员面试指导专家为同学们的公务员模拟面试进行专家点评等等活动。这些就业创业形势政策宣传、就业创业先进人物的典型事迹和现身说法帮助学生们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和创业观，树立认真学好专业知识和技能，才能更好地为社会服务、实现自己人生价值的思想，激发了同学们学习专业和参加社会实践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4、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融合，践行课程教学精细化

一是在人才培养模式和课堂教学模式实现改革创新。我院在各系各专业普遍采用了“校企（局）合作、工学交替”的人才培养模式，增强学生在岗位上的实践动手能力；在课堂教学模式中，引进“NCEE 英国创新创业 40 种创新教学方法”、“蓝墨云班课”等创新教学方法，激发学生的创新思维，提高教学质量。

二是我院根据国家对职业教育的新要求和学院自身特点,在充分考虑学生意愿需求的情况下,以职业核心能力课程、行业专业课程为基础,落实同门进多门出的要求,按照学生发展意愿做好“特色班”组建工作(素质工程班、公务员考试班、司法考试班),积极引导學生积极参加自学考试,更好地准备公务员和司法考试,通过校企合作就业,鼓励自主就业和自主创业,在不断提高业内就业率基础上实现学生宽口径就业。

三是学分制改革全面实行,提升专业人才培养质量。学院制定出台了《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学籍管理办法》、《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学分制实施办法》,依据学分制改革的要求全面修订了全院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一方面促进了学生个性发展及多元智能的开发,激发了学生学习的兴趣,提升了学院的素质教育质量;另一方面为我院大学生实行弹性学制,为大学生休学创业提供便利条件。

四是人才培养方式和教学方法更加贴近行业岗位需求。我院积极创新校企合作育人的途径与方式,根据行业就业岗位需求,不断改革人才培养方式和教学方法,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5、积极开展创新创业教育,以创业促就业,以创业实现更高质量的就业

一是加强毕业生创业引导和培训,鼓励支持大学生毕业生创业。为鼓励大学生创业,学院积极为学生创造创业学习机会,2016-2017年,先后举办SYB创业培训班14期、创业模拟培训等培训和讲座10余场,尽量做到每名毕业生都参加创业培训。与此同时,学院招生就业办还积极动员学生报名参加职业技能鉴定,获取职业技能证书。2016届、2017届毕业生及基本上都考取了安防工程师职业资格、会计职业资格、计算机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等职业资格证书,为大学生顺利走上工作岗位就业提供了有力保证。

二是结合专业特色,开发专业技能创业项目。我院公共安全技术系6名学生结合计算机通信技术、安全防范技术,在专业教师指导下成立了“WAVO创意工作室”创业项目,该项目结合目前的市场需求、顾客人群、产品服务、价格定位、核心技术、竞争优势与劣势、资金

管理、团队管理等创业要素进行研发，为老师同学制作 PPT、微课、视频等作品，已经成为我院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的培育项目；结合我院社会工作专业，专业教师指导学生设计“互联网+社会工作”创业项目，该项目通过研发，并且经过学院创业大赛评委指导，已经在海口市和儋州市落地成为特色鲜明的创业项目。

三是我院招生就业办积极引导大学生开展创业活动。到目前为止，我院就业部门通过帮助毕业生申请小额贷款、创业资金援助等方式扶持我院大学生创业团队成功创业。我院大学生创业团队不仅为社会提供了优质服务，解决了自身的就业问题，他们还担当起接纳我院部分学生实习和就业的重任。

6、新媒体就业指导全覆盖，实现资源管理信息化

我院的信息化管理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在学院的层面建立 CRP 运行保障制度和运用 CRP 开展学院管理的工作机制，开发专门的“就业率统计”和“就业创业情况分析模块”，通过采集和统计分析我院各类就业创业基础数据，确保信息技术在我院就业创业指导和服务的各环节、各方面得到实实在在的应用。在此基础上，学院充分发挥新媒体的作用，实现就业指导全覆盖。学院以信息技术为支撑，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改进就业管理服务水平，提高了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时效性、便捷性。

首先，学院建立专门的就业指导服务网站，开发出政策新闻发布、招聘信息发布、就业创业指导、毕业生求职登记、留言板、QQ 实时互动等多种就业创业服务模块，并与“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与监测系统”等网站链接，从而实现政策宣传同步化、就业创业指导网络化、数据上报统计实时化、招聘活动远程化。

其次，学院还专门开发学院和系部就业指导微信公众号，为学生推送有关职业生涯规划、就业指导、创业指导、求职指导等相关信息，方便学生浏览，进一步深化学生对就业相关知识和办理手续流程的了解。

再次，学院购买网络就业创业课程提供给学生自学。学生通过登录学院指定的网站，可以在线上自学尔雅公司《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

划》、《大学生创新创业课程》等课程，在线下课堂和老师同学就网络课程内容进行研讨和做作业。

7、科学指导就业创业工作，秉行人员管理培训规范化

为了提升学院就业指导和服务的质量，学院特别重视对就业指导人员的管理和培训。

首先，严格遴选形象好、工作责任心强、综合素质好、热爱就业指导工作人员的人员参加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

其次，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参加省就业局组织的国家和省内外各类培训，做到所有工作人员熟悉政策、掌握情况、讲解规范清晰准确、服务热情周到，让领导、家长和学生满意。

再次，加强对就业工作人员队伍的管理，强化纪律意识和吃苦耐劳精神的培养。根据人员能力水平，细化责任分工，确保人人有活干，件件工作有人干，实现人员日常工作定岗定任务，要求就业工作人员有明确的工作目标和质量目标，年终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实行奖惩。

8、精准帮扶，重视做好贫困、残疾、民族、就业困难毕业生就业援助工作

为切实解决贫困学生和就业困难毕业生的就业帮扶力度，学院全面落实高校贫困家庭学生的资助政策，建立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信息库，针对经济困难学生、就业困难学生、心理素质差的学生及其他特殊情况学生，做好谈心、沟通、引导工作，给予热情帮助和关怀，帮助他们顺利就业。2017年为218名同学办理每人1500元的贫困生求职创业补贴，共计327000元；协助967名学生办理地助学贷款。学院注册成立的海南产学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被海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确定为海口市第六批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之一（海人社〔2013〕64号文件）。该公司专门负责协助解决我院贫困、残疾、民族、就业困难毕业生就业岗位，目前已吸纳我院毕业生500余人就业。

四、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学院主动根据社会需求和毕业生就业状况调整和优化专业设置，

定期进行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将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与实现办学定位、提高办学质量有机结合起来，促进招生、培养和就业的协调发展。

1、毕业生母校满意度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本校 2017 届毕业生对母校的教学满意度为 88.5%，与本校 2016 届（88%）持平，与全国高职 2016 届（89%）基本持平。本校毕业生对教学的满意度评价上升后基本稳定，与全国高职院校平均水平基本持平。学院在促进毕业生就业创业方面得到学生较高的认可，对就业创业服务整体满意度较高。

2、就业质量满意度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本校有 82%的毕业生认为本校的核心课程对现在的工作或学习重要，说明核心课程在实际应用领域中更为重要，课程与实际应用领域的接轨程度有所提升；本校 2017 届部分专业核心课程的重要度和满足度评价均较高，可见这些专业的课程设置以及培养效果均较好地符合了实际就业领域的需要。与此同时，部分专业的核心课程仍需改善，例如人民调解员、行政执行专业的核心课程重要度均较高，但满足度相对较低，培养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强；另外，也需要关注刑事执行、书记官专业的课程设置，并有针对性地进行完善和发展，从而更好地适应工作领域的需要。

此外，本校 2016 届毕业生认为母校的教学最需要改进的地方是“实习和实践环节不够”（62%），其次是“无法调动学生学习兴趣”（48%）。2017 届毕业生认为实习和实践环节是本校教学最需要改进的地方。

对此，学院要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转型需要，建立和完善就业与招生、培养联动机制，推动各专业的教育教学改革，合理调整专业设置和招收人数，使各专业人数与市场需求有所对应；各专业教学要结合社会需求和专业特点，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培养适应市场需求的应用型人才；学院应鼓励学生积极参与社会实践活动，有针对性地进行锻炼和提高学生的就业技能，着重培养学生的动手实操能力，使实践教学更能满足学生具体需求。充分利用顶岗实习等活动，强化就业技能培训，提高学生实践操作能力。

3、毕业生期望与社会需求培养的反馈

我院毕业生对于就业区域、行业发展空间、薪资水平的要求与用人单位所能提供的标准存在脱节现象，较热衷于公务员、事业单位、国企，对于偏远地区单位、基层单位、中小微企业关注度不高，出现前期“有业不就”的现象。对于目前社会需求旺盛的“城管”、“安保”“酒店服务”行业，不少毕业生选择放弃；对于省内琼中、白沙、昌江等地的就业岗位，往往应聘者寥寥无几。

因此，建议学院首先建立一支高素质、具有丰富的理论基础和实践经验的职业咨询专业教师队伍，入学初对学生进行职业意识教育，引导学生对就业进行合理的定位。再次，可以邀请职业生涯规划师对学生进行个性化的咨询指导，指导学生结合自己的技能、兴趣、知识、动机等自身特征和所处的环境对自身职业生涯进行分析，合理规划，理智选择人生和职业道路，帮助学生设计自己的职业生涯路线和目标，并制定行动计划与方案，以提高其职业期待吻合度，实现成功就业和自我发展。同时，根据学院人才培养定位和创新创业教育目标的要求，坚持以创业促就业，以创业促发展，以创业促和谐，科学、合理地引导大学生开展创业活动，促进专业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的有机结合，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进一步提升学生的创新能力，稳步提升创新创业工作的开展效果。

五、发展趋势和展望

（一）大力加强学校的推介工作，提升我校在全省乃至华南片政法行业的社会知名度。由学校招生就业办牵头，每年组织有关人员到省内各市县行业涉法部门推介我校的毕业生，了解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的反馈信息，不断改进我校的教学和管理工作，提高就业工作成效和毕业生就业质量，提升学院知名度。

（二）加强对学生到基层就业的宣传教育，鼓励学生到基层建功立业。在影响毕业生择业的诸多因素中，工作单位性质与地域往往是十分重要的。我院学生以海南、广东、浙江生源为主，但在求职择业时也主要是面向海南海口、三亚，广东广州、深圳，浙江杭州等城市。随着当前高等教育改革的深入进展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区域性战略性

调整，按照国家有关引导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的文件精神，要加大引导毕业生面向基层地区、基层岗位就业的力度。

（三）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争创省级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校。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继续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加大对创新创业教育的投入，提升管理水平和管理成效，争创省级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校。

（四）做好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的跟踪调研、服务工作，建立长效的合作关系。用人单位作为高校毕业生的接收者和使用者，其满意度对促进高校就业管理和办学质量的提升起着重要推动作用。因此有计划地为毕业生做好就业创业指导工作，加强与用人单位的交流，及时了解他们的需求，进一步拓宽就业渠道，努力搭建学院与用人单位的两大平台，深入基层、优化服务。

（五）进一步加强就业与学院招生、人才培养工作的良性互动。要通过更加深入的专业供需前瞻分析、就业率分析、毕业生质量调查等工作作为学院今后就业工作与人才培养工作的开展奠定更好的基础。进一步加强与学院招生、人才培养工作的良性互动，为学院专业建设提出合理化建议，助推学院人才培养工作。

（六）加强对就业创业指导教师队伍的建设。加大对就业创业工作的投入，以突出指导，强化服务为宗旨，努力提高就业创业教师队伍的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面对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新形势，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加强调研，深挖潜力，为毕业生开辟更多的就业渠道，积极维护校园和社会的稳定。

海南政法职业学院

2018年1月10日